

“交警大队长访谈”系列报道之十一

着力推进“四位一体”智慧勤务新模式

——访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大祥大队大队长黄自强

记者 艾哲

通讯员 郭立敏 实习生 朱祎佳

12月6日,邵阳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大祥大队大队长黄自强接受了本报记者的采访。

黄自强介绍,“四位一体”勤务模式是指由分控中心、铁骑、无人机及路面民警、辅警组成一体的联防联控工作模式。其中,分控中心作为指挥“大脑”,通过视频巡查、信息收集、信息研判进行实时调度,形成主动发现、实时调度、多部门快速处置的全流程勤务体系;铁骑、无人机、路面民警、辅警通过日常巡逻发现辖区道路交通问题,上报分控中心,再由分控中心作出统一部署,科学高效开展勤务工作。

自“四位一体”勤务模式实施以来,大祥交警以分控中心为主导,铁骑、无人机、路面民警、辅警相互配合,增强了辖区道路交通综合管理能力,提高了辖区道路通行效率,提升了群众出行的幸福感、安全感。各单

元在分控中心统一部署、调度下,提高了警力的利用率,通过分控中心统一调度指挥,铁骑及路面民警、辅警能更快发现警情、交通拥堵、事故、设施损坏、突发事件等影响道路畅通的交通信息,以最快速度到达现场进行处置,确保道路交通安全通畅。同时,无人机在辖区各个监控盲点巡逻,配合铁骑机动巡逻,维持背街小巷交通秩序,发现交通安全隐患,做到提前发现,提前整改,有效保障了辖区监控盲点道路的交通安

“四位一体”勤务模式实施后,分控中心充分发挥指挥“大脑”作用,全局监控辖区车流及道路交通通行情况,提前预警拥堵路段,对车流量增速较快的路段,提前调控红绿灯配时,同时,派遣附近警力前往现场指挥,提前引流,科学有效进行疏导,避免发生大规模拥堵事件。对于视频巡查中发现的交通事故,提前调度周围警力进行前期处理,避免因报警延时造成警情发现晚、撤离现场慢的情况,最大程度避免了因交通事故造成

的道路拥堵。同时,路面铁骑以及执勤的民警、辅警,把在巡逻中发现的监控外的道路堵点第一时间上报分控中心,由分控中心启动应急预案,根据问题原因科学调度警力,确保道路拥堵问题及时发现、及时研判、及时疏导,形成道路交通疏通保畅的工作闭环,确保辖区内发生交通事故能第一时间发现、第一时间处置、第一时间撤离。

“四位一体”勤务模式的实施,强化了各单元之间的配合,实现科技强警、高效用警,极大地弥补了警力严重不足造成的监管漏洞。在分控中心的统一调度下,铁骑、无人机、路面民警、辅警严密配合,路面信息实时共享,通过查缉布控系统,对重点交通违法行为实现精准打击。同时,根据视频巡查反馈信息,对早晚高峰期间“闯禁”的货车,实行实时派警、精确布警、精准打击,在最大限度解放警力的同时,形成了多维度、全方位的执法体系,达到了“1+1大于2”的效果。



交通宣传进乡村 安全守护暖人心

记者 艾哲

通讯员 蒋开焯

实习生 朱祎佳

本报讯 为做好冬季道路交通安全顽瘴痼疾整治工作,筑牢交通安全防线,12月3日,大祥公安分局檀江派出所联合交警大队组成交通执法队,在重点时段常态化开展交通违法查纠、疏导和劝导工作。11月以来,交通执法共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劝导10余场次,查处无证、无牌车辆3辆,宣传教育500余人次。

活动中,民警、辅警通过发放交通安全宣传资料、设置宣传橱窗等方式,向群众详细讲解酒驾、醉驾等违法行为的危害性和一盔一带的重要性。为了扩大宣传效果,民警、辅警还手持宣传单走村入户,以面对面“拉家常”的方式为群众进行普法宣传,进一步提升群

众的守法意识,提高自我防护能力,共建和谐交通环境。

针对不按规定使用安全带、不戴安全头盔、无证驾驶、违法载人等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檀江派出所联合交警大队组成交通执法队,在重点时段常态化开展交通违法查纠、疏导和劝导工作。11月以来,交通执法共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劝导10余场次,查处无证、无牌车辆3辆,宣传教育500余人次。

“通过持之以恒地开展宣传教育,群众不断提高知法守法、安全文明的出行意识,能够有效达到防风险、促和谐的目的。”檀江派出所所长彭俊说。

岁末年初,邵阳县交警开展集中清查整治行动

若“失驾”莫再驾

记者 艾哲

通讯员 刘惠芳

本报讯 为全力营造安全、有序的道路交通环境,12月初以来,邵阳县公安交警结合冬季交通安全突出违法行为专项整治行动,大力开展“失驾”人员集中整治行动,消除交通安全隐患。

“失驾”,是指驾驶人因酒醉驾、危险驾驶、驾照过期、记满12分等原因,导致机动车驾驶证被公安机关依法暂扣、吊销、注销,从而失去合法的机动车驾驶资格。由于侥幸心理作祟,部分“失驾”人员挑战法律权威,继续违法驾驶机动车上路行驶,严重危害了道路交通安全秩序,给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带来威胁。

12月4日13时30分许,马某驾驶湘E9F9××小型汽车行驶至七里山全

民社区地段时,被邵阳县公安局交警大队七中队当场查获,马某驾驶证为注销状态。经查,马某的驾驶证逾期未换证,驾驶证已于2019年8月15日被依法注销。

12月12日11时15分许,罗某华驾驶湘ED656××小型轿车在G320邵阳县长阳铺石湾附近被邵阳县公安局交警大队二中队当场查获,罗某华驾驶证为注销状态。经查,2015年9月22日,罗某华持A2型机动车驾驶证驾驶摩托车,被隆回交警查获,驾驶证被扣12分,后因未去参加满分学习,驾驶证已被依法注销。

驾驶资格“曾经拥有”,并不意味着“永久具备”。邵阳县交警提醒广大驾驶人,驾驶机动车上路行驶,务必遵守法律法规;请驾驶人时刻关注所持有的驾驶证状态,切勿心存侥幸。



12月12日,隆回交警走进虎形山瑶族乡草原学校,为孩子们宣讲交通安全知识。

记者 艾哲 通讯员 彭晓艳 摄影报道

新宁交警深化“警邮”合作

记者 艾哲 通讯员 何威

本报讯 新宁县公安局交警大队结合快递行业实际,持续抓好行业交通安全工作,加强部门协同与合作,加强行业宣传与引导,充分发挥快递行业城乡服务网络密集优势,依托邮政网点和村邮站等场所,通过设置“一栏一标语”交通安全宣传栏,张贴交通安全宣传海报,悬挂

交通安全宣传标语,打造“警邮”合作交通安全特色阵地。

在宣传活动中,新宁交警针对大型车辆,制作三超一疲劳、违法载人、应急处置等宣传资料;针对小型车辆,制作酒驾醉驾、超速、随意变道等宣传资料;针对摩电车辆,制作不戴安全头盔、闯红灯非法占道等宣传资料。对特定人群在邮政网点向车主寄送车牌发送,通

过编辑交通安全提示信息,在快递员扫码包裹自动发送派件信息,同步向快递收件人发送安全提示信息等方式,进一步拓宽交通安全宣传面。

下一步,新宁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将继续深化“警邮”合作,推动交通安全文化建设,细化措施,扎实推进,确保“警邮”合作机制长效常态。